

淡江大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

課程名稱	民法概要	授課 教師	林黎華 LIN, LI-HUA
	ESSENTIALS OF CIVIL LAW		
開課系級	國企系進學三A	開課 資料	實體課程 必修 單學期 2學分
	TLFXE3A		
課程與SDGs 關聯性	SDG10 減少不平等 SDG12 負責任的消費與生產 SDG16 和平正義與有力的制度		
系（所）教育目標			
<p>一、透過「樸實剛毅」的教育理念，期望學生能「生活儉樸」、「做事務實」、「為人剛正」、「意志堅決」。</p> <p>二、注重專業與生活教育的相互配合，促進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發展，以達成「心靈卓越」的核心價值。</p> <p>三、審視國內外經濟情勢的演變，培訓具備「國際經貿」與「國際企業」的專業知識。</p>			
本課程對應院、系(所)核心能力之項目與比重			
<p>A. 培訓具有國際經貿、國際企業之通才能力。(比重：35.00)</p> <p>B. 培訓具有國際化、未來化、資訊化之通才能力。(比重：10.00)</p> <p>C. 培訓具有分析國內外經濟情勢演變之能力。(比重：35.00)</p> <p>D. 培訓具有行銷與財務管理之能力。(比重：20.00)</p>			
本課程對應校級基本素養之項目與比重			
<p>1. 全球視野。(比重：10.00)</p> <p>2. 資訊運用。(比重：10.00)</p> <p>3. 洞悉未來。(比重：20.00)</p> <p>4. 品德倫理。(比重：20.00)</p> <p>5. 獨立思考。(比重：25.00)</p> <p>6. 樂活健康。(比重：5.00)</p> <p>7. 團隊合作。(比重：5.00)</p> <p>8. 美學涵養。(比重：5.00)</p>			

課程簡介	本課程將民法範圍區分為十五個單元，以主題與案例研討方式進行，結合條文與實務應用，以圖解、影片或邏輯方式進行分析（案例分析或三段論證），並著重同學的共同參與討論與實作，讓同學知悉民法的體例與架構，以及啟發同學處理民事問題的能力。
	The course divides Civil Law into 15 topical subjects which is instructed with case studies illustrated and supplemented with case study ,logical analysis, articles and practical applications while focusing on students' participation through discussion and practice to provide students with a deeper understanding of the framework of Civil Law and enhancing their ability in solving Civil Law issues.

本課程教學目標與認知、情意、技能目標之對應

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認知 (Cognitive)」、「情意 (Affective)」與「技能(Psychomotor)」的各目標類型。

- 一、認知(Cognitive)：著重在該科目的事實、概念、程序、後設認知等各類知識之學習。
- 二、情意(Affective)：著重在該科目的興趣、倫理、態度、信念、價值觀等之學習。
- 三、技能(Psychomotor)：著重在該科目的肢體動作或技術操作之學習。

序號	教學目標(中文)	教學目標(英文)
1	讓同學知悉民法的體例與架構，啟發同學邏輯思考的能力並訓練其處理民事問題的能力。	We provide students with a deeper understanding of the framework of Civil Law as well as enhancing their ability in logical thinking and solving Civil Law issues.

教學目標之目標類型、核心能力、基本素養教學方法與評量方式

序號	目標類型	院、系(所)核心能力	校級基本素養	教學方法	評量方式
1	認知	ABCD	12345678	講述、討論、發表、實作	測驗、作業、討論(含課堂、線上)、實作、報告(含口頭、書面)

授課進度表

週次	日期起訖	內容 (Subject/Topics)	備註
1	112/09/11~112/09/17	1教學計畫2民事規範範疇及與刑法、行政法體系之關係(從5億男墜樓身亡事件談起、未成年酒駕拒檢 衝撞警街頭追逐、台新金員工集資買彩券獨吞15億?)、分析方法論(心智圖或三段論證簡介或案例分析)、民事實務概說作(法院判決查詢系統、恐龍法官vs青天大老爺)、3分組(報告與案例分享-新聞與法院判決)	

2	112/09/18~ 112/09/24	1 自然人與法人(成年與未成年人、監護宣告、出生、死亡-腦死) 2 侵權行為構成要件解析或3 討論侵權行為案例, 例如: 八仙樂園爆炸案、鄭捷案、火燒車自焚案、頂新劣油案、酒醉肇事、搞軌案、媽媽嘴殺人案 僱主要不要賠? 人生勝利組、惡狗相咬、醫療糾紛、整型糾紛、個人資料外洩、數位侵權、第一銀行廖燦昌施壓放貸遠航辭職) 4 遠距互動教學演練	
3	112/09/25~ 112/10/01	1 代理行為 2 法定代理人、代理人、代理商- Pagani 代理商遭擄簽 11 億債權或 3 遠距互動教學	
4	112/10/02~ 112/10/08	1 契約—成立要件、契約自由原則、債務不履行 2 買賣 (物與權利的瑕疵、審閱期間、鑑賞期、定金、瑕疵退貨、消費者保護法、網路購物、物販購物、第三人支付寶、違約金) 3 遠距互動教學演練	
5	112/10/09~ 112/10/15	國慶日彈性放假, 擇日補課得採遠距教學 1 租賃 (租車出事誰賠? 租房子要不要訂書面契約? 要不要去公證? 惡房東張淑晶坑殺房客如何處理? 房客不付租如何趕走?) 2 消費借貸 3 使用借貸 4 遠距互動教學演練	
6	112/10/16~ 112/10/22	1 旅遊 (定型化契約、華航產子迫降、冠狀病毒如何和旅行社協商行程取消) 2 贈與 (打賞網紅、愛情公寓代幣水晶、愛心捐款、愛心活動、送東西二人不合可否要回來?、要物契約) 3 遠距互動教學演練	
7	112/10/23~ 112/10/29	1 委任 (律師、會計師等顧問類有償善良管理人注意、博達案會計師及證券商賠償、大同案經營權之爭市場派無表決權律師被送懲戒、元大證杜家案告律師) 2 行紀或居間 3 遠距互動教學演練	
8	112/10/30~ 112/11/05	1 使用借貸與消費借貸 (銀行、錢莊借貸、保證、信用卡奴、抵銷、P2P 借貸平台) 2 遠距互動教學演練 (或暫訂期中考試週, 將視課程進度調整時間)	
9	112/11/06~ 112/11/12	期中考試週	
10	112/11/13~ 112/11/19	1 不動產買賣 (買方斡旋金、海砂屋、幅射屋、漏水、兇宅、產權不清、坪數不足、無法過戶、債權契約與物權契約) 2 遠距互動教學演練 (或暫訂期中考試週, 將視課程進度調整時間)	
11	112/11/20~ 112/11/26	擔保物權 1 抵押權 (次級房貸、可否設定二胎?、最高限額抵押、抵押權為從權利) 2 質權 (車子可否抵押貸款?) 3 遠距互動教學演練	
12	112/11/27~ 112/12/03	1 所有權 2 物上請求權 3 用益物權-地上權 4 使用地上權(華固新天地) 5 遠距互動教學演練	
13	112/12/04~ 112/12/10	1 訂婚 (要訂婚才能結婚嗎? 解約聘金要不要拿回去?)、親屬 (血親、姻親、直系、旁系、親等、家屬) 2 遠距互動教學演練	
14	112/12/11~ 112/12/17	1 結婚 (結婚要不要登記? 同性結婚? 同居?)、夫妻財產制 (安潔莉娜裘莉 (Angelina Jolie) 與布萊德彼特 (Brad Pitt) 2016 離婚、郭董與曾馨瑩狗狗, 離婚可否向對方要財產分)、婚生與婚非婚生子女 (未婚遺腹子可否認祖歸宗? 可否繼承?) 2 遠距互動教學演練	
15	112/12/18~ 112/12/24	1 討論離婚 (要件與事由、于美人、許維恩、判決離婚不堪同居之虐待? 有小三是否構成離婚事由?)、贍養費、子女監護 (小孩扶養誰? 可否探視? 王永慶與三娘的婚姻的有效性) 2 遠距互動教學演練	
16	112/12/25~ 112/12/31	1 繼承 (子女殺父母可否繼承? 喪失繼承權) 限定繼承 (父債子還?) 2 遠距互動教學演練 (或暫訂期中考試週, 將視課程進度調整時間)	或暫訂期末考試週

17	113/01/01~ 113/01/07	期末考試週	1/1元旦放假
18	113/01/08~ 113/01/14	教師彈性教學週(1/8暫訂期末考試週,將視課程進度調整時間或實施遠距教學或法律電影欣賞)	或暫訂期末考試週
課程培養 關鍵能力	自主學習、問題解決		
跨領域課程	素養導向課程(探索素養、永續素養或全球議題STEEP(Society ,Technology, Economy, Environment, and Politics))		
特色教學 課程	專案實作課程 翻轉教學課程 專題/問題導向(PBL)課程		
課程 教授內容	邏輯思考		
修課應 注意事項	對生活法律與新知、商務法律的基礎有興趣 想學習民事實務案例應用		
教科書與 教材	自編教材:簡報 教材說明: 上課使用完整簡報檔,教學平台上傳相關參考資料 採用他人教材:教科書 教材說明: 陳聰富, 民法概要 (元照)		
參考文獻	詹森林、馮震宇、林誠二、陳榮傳、林秀雄等五人合著,民法概要(五南) 李淑明,民法基礎五講(元照) 洪瑞燦, 實用民法概要 (五南)		
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	◆出席率： 20.0 % ◆平時評量：40.0 % ◆期中評量：20.0 % ◆期末評量：20.0 % ◆其他〈 〉： %		
備 考	「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網址： https://info.ais.tku.edu.tw/csp 或由教務處 首頁→教務資訊「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進入。 ※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請使用正版教科書，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以免觸法。		